

关于枞阳县政府采购项目试行自助抽取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采购人及项目代理机构:

根据《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评标评审专家抽取工作规范》及相关工作要求，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试行评标评审专家线上自助抽取（补抽），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自助抽取评操作细则与流程》（见附件）随文发布。

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 年 1 月 28 日

附件

自助抽取操作细则与流程

为持续推进“数据多跑路、人员少跑腿”，我县政府采购项目评标评审专家的抽取启用线上自助抽取方式。采购人及受委托的代理机构作为操作主体，可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系统自助申请、抽取、查询及补抽等全流程操作。

一、操作主体与前期准备

（一）操作主体

受委托的代理机构人员为自助抽取提交具体信息的直接操作人，采购人负责对代理机构提交的抽取申请进行在线审核，签章确认。采购人及受委托的代理机构对提交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负责。县交易中心提供系统服务与平台技术协助。

（二）前期准备

1. 确定抽取条件：代理机构须与采购人提前充分沟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特点及评审办法，确定项目评标评审方式、抽取条件、对应品目/专业、回避单位等关键因素。

2. 设置专业类别：应从《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或《公共资源交易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中选择最末级专业类别。专业构成应科学合理，避免设置过于冷门或单一的类别。如预判常规抽取困难，应提前准备备选专业抽取条件方案或应急预案（如申请全省范围抽取、依法自行选定专家等）。

3. 申请时间要求：各采购人、代理机构须根据项目情况在

项目评审活动开始前 24 小时内，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项目抽取专家申请。

二、操作流程与操作步骤

（一）在线申请

1. 专家抽取申请表。代理机构使用 CA 锁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填写并提交加盖电子签章的《专家抽取申请表》（《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评审专家抽取申请表》）。填写时，在“自助抽取”选项框中选择“是”（该状态默认为“是”）。

2. 关键信息核对。仔细核对并确保以下信息准确无误：评标时间/专家集合时间（与开标时间一致）、抽取范围（铜陵市/安徽省）、专业类别（最末级）、专家人数、回避单位、是否“双盲”评标、集合地点等。注意评委信息保密，切勿填写“采购人代表”具体信息。

3. 抽取目录选择。政府采购项目提交组建评标委员会系统申请时，在“专家抽取目录”环节应优先选择“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与项目相适应的最末级品目类别。如经预查询确无专家资源的，方可变更为“公共资源交易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目录，并由采购人账号审核回复“因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相关品目专家人数无法满足抽取需求，故改在公共资源交易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中选取抽取。”

4. 提交前预查询。系统提交前，务必使用“预查询”功能，检查所设专业条件的专家库资源是否充足。如提示人数不足，应及时调整品目/专业条件。

（二）线上审核

代理机构提交申请后，采购人需使用其 CA 锁账号及时登录系统进行审核确认。审核意见需按规定的模板填写。

（三）系统推送

1. 通过审核的项目，系统将按以下规则自动定时推送至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评标评审专家库完成自动抽取：

专家抽取范围为“铜陵市”的项目：系统于评审当天上午 7:20 自动推送抽取。

专家抽取范围为“安徽省”的项目：提交时间距离项目评审活动开始时间前 24 小时内的，实时推送抽取申请。

2. 注意事项：①在上述自动推送时间节点之前，代理机构可自主撤回申请，完成修改后再申请。②自助抽取功能无法使用的，可按原抽取工作规程到交易中心专家抽取室抽取。

（四）结果查询

代理机构可在系统成功推送抽取信息后，随时登录系统，在抽取申请页面点击“获取抽取状态”后可在该操作页面“03 环节”中的“专业信息”抽取条件查询抽取状态（如：未抽取、抽取中、抽取失败、抽取成功），该页面可直观的查看到每个抽取条件的具体抽取情况以及失败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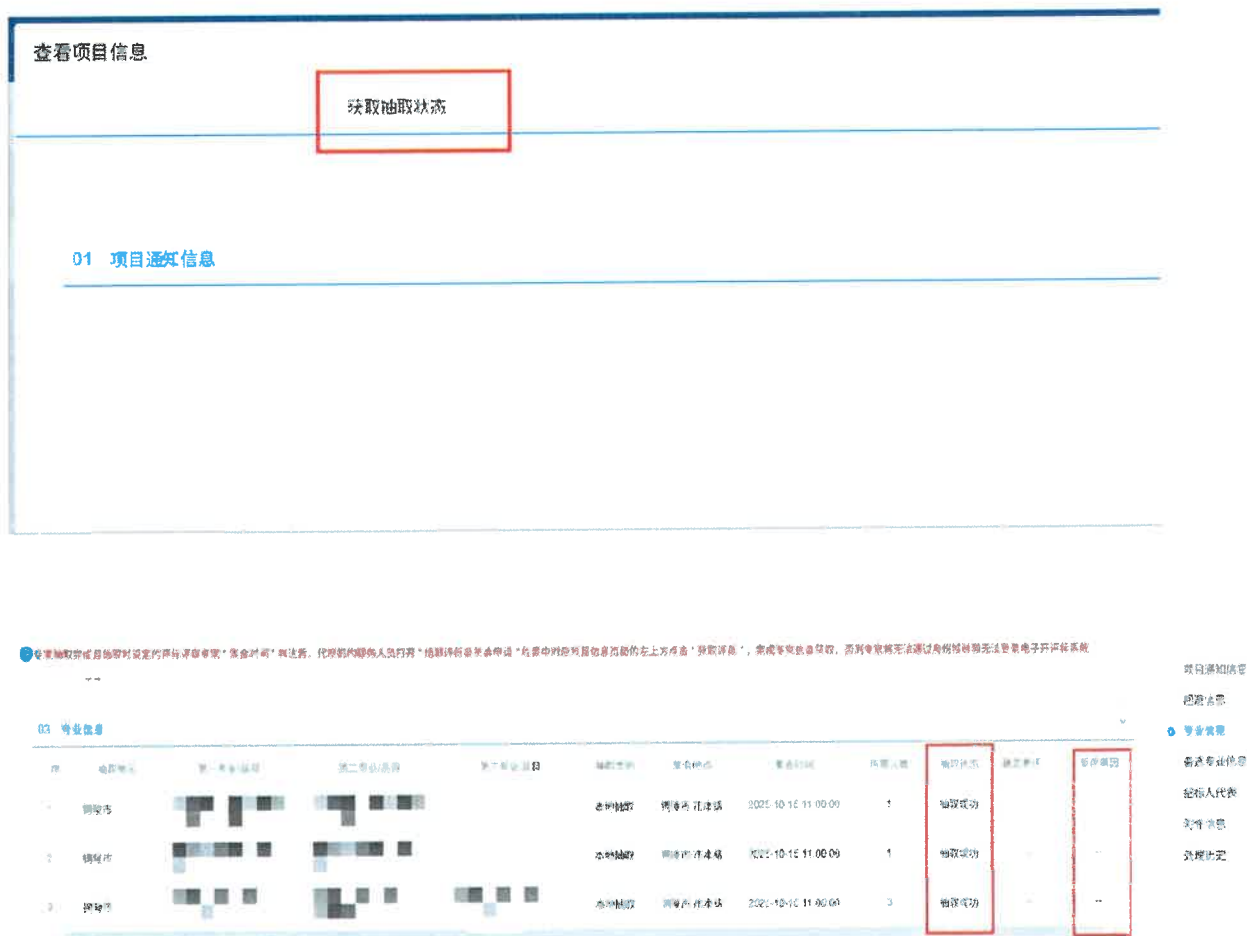


图 1

（五）自助补抽

若出现部分或全部条件抽取失败，或抽取成功后专家请假、回避等情况，代理机构可使用“自助补抽”功能。

1. 操作路径：进入系统，找到对应项目，点击‘特殊情况’下的‘组建评标委员会变更’节点，新建变更流程。

按要求填写变更原因（如：专家人数不足、工位不足、专家请假等）及新的抽取条件（如：变更相近专业、扩大抽取范围、调整集合时间等），经采购人线上审核签章后提交，并及时通知交易中心工作人员。

2. 重要原则：补抽后的集合时间必须符合最低间隔规定（全

市/“双盲”项目不少于1小时，全省非“双盲”项目不少于5小时）。



图 2

三、异常情形与处理指引

（一）申请提交

1. 系统提示专业设置错误：检查是否未选择到最末级专业，或专家人数设置为 0。

2. 无法提交或系统故障：首先尝试刷新页面、重新登录。若问题持续，请及时记录问题现象并联系软件技术咨询电话（0562-5885805 盛工）。

3. 错过自助抽取申请时间：视为放弃自助抽取。请联系交易中心专岗工作人员（0562-2999057 张工），按原有线下流程申请进入中心专家抽取室办理。

（二）抽取异常

1. 所有条件均失败：首先根据系统提示的失败原因（如“人数不足”、“时间不足”）使用自助补抽功能调整条件（如更换专业、扩大范围至全省）。若多次调整仍无法满足，采购人应启动应急预案，申请延期（未开标项目）或依法自行选定专家，相关调整情况及时报告监管部门。

2. “双盲”项目提示工位不足：可尝试变更抽取范围为全省，并将集合地点改为本地评标。此变更需采购人及时报告监管部门同意。

3. 专家迟到或请假：若专家迟到，代理机构及时告知交易中心，中心工作人员通过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评标评审专家库系统向专家发送迟到通知；迟到超过 30 分钟，依据《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评标评审专家履职考评工作规范》，视为该名专家放弃参加评标评审，应立即启动自助补抽并通知采购人代表及交易中心工作人员。

若专家请假，代理机构及时查询抽取状态（暂停原因：专家请假）（见图1），按上述自助补抽流程办理。

（三）提交撤回

需要撤回已提交的申请：必须使用提交原申请的CA锁账号进行撤回操作，其他账号无权限。

四、其他注意事项

1. 严格遵守专家抽取的保密规定，严禁泄露专家信息。

2. 自助抽取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受委托的采购人代表需第一时间报告采购人及监管部门负责人，在其指导下依法依规处理，相关情况向县交易中心说明。

3. 试行期间，交易中心原现场专家抽取申请材料、抽取程序不变。

4. 根据《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评标评审专家抽取工作规范》规定，评标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代理机构需对抽取及补抽的专家分批次进行项目专家考评和专家劳务费信息录入，对于未完成操作的地市，省库将自动停止该地区专家抽取申请服务，因此请各采购人、代理机构及时完成相关操作。如未及时完成信息录入，影响我县工作正常开展的，我中心将书面通报有关单位及责任人，并报告监管部门处理。

信息录入规则：信息录入应当按批次录入，如抽取申请同时抽到甲乙丙三人，补抽申请同时抽到丁戊两人，则甲乙丙一批次录入，而丁戊一批次录入，业主评委及回避评委无需录入。

五、业务咨询电话

专家抽取咨询：县交易中心信息股 0562-2999057 张工

软件技术咨询：国泰新点软件公司 0562-5885805 盛工